

# 霍邱县乌龙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

（六政务公开办〔2022〕53号）文件要求，霍邱县乌龙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6方面内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霍邱县乌龙镇党政办联系（地址：霍邱县乌龙镇府前街政府大院一楼；邮编：237453；电话：0564-6761401）。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2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乌龙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围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内容，及时全面的公开我镇的政务信息，总计发布各类信息489条。其中政策文件10条；政府领导15条；机构职能34条，包含了机构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以及工作人员姓名、职务等信息；决策公开17条；政策解读11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9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17条；行政权力27条；财政资金200条，

其中年度财政预决算 3 条，“三公”经费情况 2 条，债权债务 3 条，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192 条，财政专项资金清单 1 条；应急管理 22 条；政府工作报告 1 条；政府会议 11 条；监督保障 9 条；农业农村政策 8 条；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执行及落实情况 13 条；回应关切 14 条；筹劳筹资 2 条；美丽乡村 11 条；公共资源交易 58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2 年，我镇严格按照《安徽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规定，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健全办理机制，优化办理模式，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我镇已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2 条，均严格按照上级程序要求进行办理回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健全信息审核制度。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由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工作收集、公开和本单位信息公开平台的维护工作，建立联动机制。二是强化政务公开专区规范化建设。根据县政府办定时发来的网站检查报告与错敏字纠错报告，对本单位信息公开平台各栏目做到实时更新，信息发布做到规范、及时、到位。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不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认真做好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和公开平台建设，根据上级要求对目录进行及时调整。便民服务大厅设置了 7x24 小时信息查阅点，标识清楚，方便实用。村务公开线下公示栏定期更新，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督、稳预期、优服务，进一步提升政府治理能力。

**（五）监督保障：**一是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主体责任。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我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二是强化考核机制，及时制定年度工作任务分工，细化责任分工等信息；多次召开全镇政务公开专题业务培训、推进会议，及时发现短板，清理问题死角；严格落实把政务公开纳入我镇绩效考核体系，明确工作重点，压实工作责任。三是狠抓社会监督，通过举办座谈会，收集群众意见，并根据群众意见做出针对性的改变。2022年我镇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事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予以公开	2	0	0	0	0	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当年存在的问题: 工作人员没有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对于依法行政进而构建和谐社会的促进作用和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及经

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公开工作存在滞后性，没有及时发布。改进情况：明确政务公开专人负责制度，每月及时发布各类惠民打卡资金花名册，分管负责同志每月不定期查看政府网站公开的内容，对于未及时更新的栏目通知业务人员及时办理。目前我镇政务公开信息基本实现全面发布，均按文件格式要求上传公开。

**（二）当前存在的问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只注重形式，不注重内容，致使公开的效果不好，存在内容简单的现象，有些只公布了机关的工作流程、机构设置和少量法规规定，其他方面的公开内容上不同程度地存在着抽象、过时现象。下一步改进情况：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干部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业务人员要及时有效地收集、报送信息，充实信息来源，丰富信息内容，确保应公开信息全部及时、准确地公开，不断增强信息量并提高时效性，增强公开效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